类别标记：A

慈溪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慈农建〔2024〕19号　　　 　 签发人：马科听

对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259号建议的答复

沈忠宝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的建议》已收悉，我局及时组织人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提出具体承办意见，经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同意，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政府应加大对农业社会化服务的投入和支持力度问题。一是出台补助政策。我市每年出台《高质量推进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的政策意见》，对包括小农户在内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进行政策补助，比如对新命名的省级、宁波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分别给予2万元、1万元的奖励。二是加大农业政策性保险力度。近年来，我市不断完善以政策性农业保险为基础的农业保险保障体系，持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不断提高农业保险保障水平，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乡村共同富裕保驾护航。2023年全市政策性农业保险投保险种43种，参保农户1.4万户次，保额15.5亿元，保费9168万元，其中三级补贴达5628万，理赔8595万元，简单赔付率94%。三是推出土地长期流转农户政策保障措施。不断加大对土地流转的政策支持力度，对2018年以前将土地委托流转至二轮期末的承包户市财政给予每年每亩150元的补助，今年共计下达土地流转补助资金824.51万元

（二）关于人才培育问题问题。一是深入推进“两进两回”工作。深化改革创新，完善体制机制，高质量推进“两进两回”，进一步畅通人才、科技、资金等下乡通道，积极打造“两进两回”慈溪样本。二是开展职业农民培训。分层推进农民培训工作，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300余人，农村实用人才培训900余人次，通过“理论+实践”、“课堂+田间”、“线上+线下”等多种培训模式，提升农民培训实效。三是强化小农户服务人才队伍建设。聚焦共同富裕先行市建设，围绕稳产保供、产业结构、乡村数字经济、和美乡村建设等，以基层两委成员、农村网格员等为重点培养对象开展专题培训，采用专题讲座、经验传授、研讨交流、访学观摩等方式进行，着力提升其乡村治理能力、产业规划能力、共富带动能力，年培训100余人次。

（三）关于多途径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问题。一是加大扶持力度。支持全市产业农合联向组织化、市场化和实体化方向发展，通过财政性资金、供销社社有资金、农合联农民合作基金投资参控股等多种方式组建运营公司，打造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充分发挥镇级农事服务中心“互联网+”农产品电商平台作用，提供冷库储藏等服务，积极推动农批对接、农超对接、农企对接，培育本土电商经营户，加快本地农产品上行。健全“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培育农超对接基地近12万亩，订单农业面积31万亩。二是积极引导农业经营主体和小农户协同发展。我市鼓励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各级示范创建和星级评定并予以奖励，在创建标准中均明确带动服务小农户的情况，使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建立了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三是促进风险共担利益共享联结机制。与农资企业、各类商业银行、保险公司联合，推动各类金融服务资源入驻，创新贷款、保险产品，无偿提供农户小额信用贷款担保服务。

下步，我们将就探索建立区域性社会化服务平台、加强技能培育、加大财政支持等方面入手进一步全市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

慈溪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6月20日

抄 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财政局，市供销社（市农合联执委会），周巷镇人大主席团。

联系人：胡利强

联系电话：63976716